

证券代码：831404

证券简称：宝丽兴源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14:00——16: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404	宝丽兴源	2022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葛素彩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二街25号21号楼A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0）、《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1）。

（四）审议《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2021年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作了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七）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2,955,344.79 元，公司实收股本 25,2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2、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00—2: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思维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二街 25 号 21 号楼 A 公司会议室 电话：010-60571936 邮编：101102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